

# 國防部主管 112 年度單位決算評估報告目錄

## 頁次

- 一、近年施政迭經審計部查報涉有績效不彰或不法、違失之情事，允宜加強相關  
職能教育及案例檢討，以完善管理機制，避免類似情事再度發生 ----- 1
- 二、108 至 112 年度國防部所屬「水電供應」科目實支數逐年增長，且連續 5 年均  
逾預算數，允宜加強水電經費管控並本摶節原則節約使用 ----- 4
- 三、國防部為推動多元人力招募管道而與多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合作開設各類  
招募班隊，然招募成效仍有檢討改進空間 ----- 5

## 國防部主管 112 年度單位決算評估報告

一、近年施政迭經審計部查報涉有績效不彰或不法、違失之情事，允宜加強相關職能教育及案例檢討，以完善管理機制，避免類似情事再度發生

112 年度國防部主管法定預算數共計 4,092 億 86 萬 7 千元，決算數 4,034 億 2,535 萬 8 千元，執行率 98.59%。按近年國防部主管預算逐年增長且 112 年度已逾 4,000 億元，爰各年度預算配賦施政項目能否依原訂計畫執行並適時發揮國防戰備預期效能，對維護國民生命財產安全至關重要。惟近年國防部各項施政屢經審計部查報涉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之情事，而經審計部稽察發現在財務上涉有不法或違失，並通知機關查明經處分之案件亦不在少數。經查：

### (一)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依規定應建立考(評)核機制

按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及第 61 條前段分別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應按月或分期實施計畫之完成進度與經費支用之實際狀況逐級考核之，...。」同法第 66 條規定：「中央主計機關對於各機關執行預算之情形，得視事實需要，隨時派員調查之。」另行政院訂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 點規定：「各機關應依歲入、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切實嚴格執行，並適時以成果或產出達成情形，辦理計畫及預算執行績效評核作業，以作為考核施政成效，及核列以後年度預算之參據。」可悉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依規定應建立施政成效之考(評)核機制。

### (二)近年施政屢有經審計部查報涉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之情事

前揭法令所規範之預算執行考(評)核機制，旨在使各機關

於執行施政計畫預算時得以達成內部控制及評核之效，如能確實執行，將有助於避免類如事倍功半、損耗經費，或曠日廢時無法如期、如質完成原訂計畫目標等情事發生。查審計部於 110 及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業指陳該部多項施政計畫涉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情事，經依審計法第 69 條第 1 項前段規定通知其上級長官機關，並報告監察院者各有 7 件(詳表 1)。112 年度審計部續查報該類案件共 32 件，其中屬國防部主管者仍有「國防大學辦理服裝籌補作業」等 3 件。

表 1 110 至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陳國防部施政涉有未盡職責或效能過低之案件情形表

年度	施政計畫名稱
110	1. 國防部陸海空軍司令部及憲兵指揮部辦理化生放核威脅預測與防護預警系統使用管理
	2.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及第 202 廠辦理 105 公厘輪型戰砲甲車研製案(獵豹專案)
	3.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及所屬辦理空軍基地塔臺整建
	4. 國防部政務辦公室辦理國家軍事博物館新建工程計畫
	5. 國軍高雄總醫院辦理鳳翔營區營產之規劃及運用
	6.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辦理福興營區營舍新建工程
	7.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辦理承海計畫(機密案件)
111	1.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及所屬辦理水溪靶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2.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及所屬辦理水上特種作戰訓練場新建工程計畫
	3. 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建置國軍訓練管理暨戰力整備系統
	4. 國防部依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執行情形(機密案件)
	5.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辦理遊龍專案執行情形(機密案件)
	6.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辦理 C4ISR 系統先導生產階段執行情形(機密案件)
	7.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辦理國軍長程飛彈防禦系統規劃及執行情形暨國軍數據鏈路整合情形(機密案件)
112	1. 國防大學辦理服裝籌補作業
	2.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所屬陸勤指揮部及飛彈光電基地勤務廠辦理陸軍戰甲車駕駛手夜視鏡維保情形
	3.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辦理鎮海計畫(機密案件)

資料來源：各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本中心彙整。

(三)112 年度施政經審計部稽察發現在財務上涉有不法或違失，並

### 通知機關查明經處分之案件，仍不在少數

復依審計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所載，該部稽察發現各機關人員在財務上涉有不法或重大違失，或處分不當情事，其中經依審計法第 17 條前段或第 20 條第 2 項規定報(呈)請監察院處理(核辦)者包括「國防部所屬辦理引擎料件採購案執行情形」1 件；另該年度經審計部通知各機關查明經處分之案件 29 件中，屬國防部主管者則高達 10 件(占比 34.48%；案名詳表 2)，其件數明顯高於其他主管部會。

表 2 國防部近年施政經審計部稽察發現在財務上涉有不法或違失並於 112 年度通知機關查明處分案件情形表

案件名稱
1.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辦理國軍長程飛彈防禦系統規劃及執行情形暨國軍數據鏈路整合情形。
2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辦理「纜線等 29 項」及「無縫鋼管等 21 項」等 2 件採購案執行情形。
3. 國防部海軍司令部及所屬辦理水上特種作戰訓練場新建工程計畫執行情形。
4. 空軍第七戰術戰鬥機聯隊辦理基地營舍浴廁整修工程及基地修護棚廠整修工程等 2 件採購案執行情形。
5. 空軍第四戰術戰鬥機聯隊辦理水溪靶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執行情形。
6. 陸軍第六軍團及所屬關渡地區指揮部辦理空置眷(營)地管理情形。(非營業)
7. 國防部所屬空軍軍官學校鐘點費核算情形。(普通公務)
8. 國防大學辦理服裝籌補作業情形。(普通公務)
9. 海軍陸戰隊新兵訓練中心辦理械彈爆材管理情形。(普通公務)
10. 陸軍兵工整備發展中心辦理應收歲入款收繳管理情形。(普通公務)

資料來源：審計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第甲-81 頁。

綜上，國防部每年度均編列暨執行鉅額國防預算，惟近年施政迭經審計部查報涉有績效不彰或不法、違失之情事，除致公帑損耗外，亦不利所訂施政目標之達成，允宜責成部內權責單位對所屬加強相關職能教育及案例檢討，俾避免未來重蹈覆轍。

## 二、108 至 112 年度國防部所屬「水電供應」科目實支數逐年增長，且連續 5 年均逾預算數，允宜加強水電經費管控並本摶節原則節約使用

112 年度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於「後勤及通資業務」業務計畫之「水電供應」科目編列 31 億 7,879 萬 2 千元，決算數 37 億 4,830 萬 3 千元，超逾金額 5 億 6,951 萬 1 千元(超逾比率 17.92%)。按節能減碳為世界趨勢亦為國家重要政策，然國防部所屬 108 至 112 年度「水電供應」科目實支數除逐年增加外，亦連續 5 年度均有超出預算情事。經查：

### (一)各機關應切實控制預算之執行，並本摶節原則節約使用水電

行政院為執行節約能源目標，除藉由推動「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100 年度至 104 年度)」、「新節電運動方案(106 年至 109 年)」等方案外，亦陸續訂定加強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措施執行成效考核作業要點、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105 至 108 年)、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109 至 112 年)等計畫，督導各機關確實落實節約能源相關作法。11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16 點亦規定：「各機關應切實控制預算之執行，並本摶節原則支用經費，…節約使用水電、油料、紙張及通訊費，…。」

### (二)國防部雖訂有水電節約管制指導措施，惟所屬水電費實支數已連續 5 年逾預算數

為杜絕能源浪費，國防部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國防部除於 97 年 6 月修頒「國軍節約能源管制作業規定」、112 年度令頒「國軍節約用水用電執行管制作業規定」供各級部隊遵照辦理，秉持「當用則用、當省則省、節約使用」原則，加強水電管制工作。然 108 至 112 年度國防部所屬「水電供應」科目決算數除連續 5 年均逾預算數之情事外(詳表 1)，超支比率亦由

108 年度之 0.16% 逐年增加至 112 年度之 17.92%，難謂已本樽節原則審慎管控水電費用。而連續 5(108-112) 年度「水電供應」科目決算數均逾預算數之單位包括陸軍司令部及軍醫局(詳表 2)，管控作業亦有待檢討精進。

綜上，近年政府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惟國防部所屬「水電供應」科目決算數已連續 5(108-112) 年度均逾預算數，且超逾比率有逐年上升情事，水電費管控作業有待檢討精進。

**表 1 國防部所屬 108 年度至 112 年度「水電供應」科目預、決算數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之差異	
			差異數	差異比率
108	3,004,243	3,008,906	4,663	0.16
109	3,004,243	3,096,749	92,506	3.08
110	3,004,243	3,177,910	173,667	5.78
111	3,110,350	3,398,979	288,629	9.28
112	3,178,792	3,748,303	569,511	17.92

資料來源：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本報告整理。

**表 2 陸軍司令部及軍醫局 108 至 112 年度「水電供應」科目預、決算數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單位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與預算數之差異	
				差異數	差異比率
陸軍司令部	108	886,052	946,825	60,773	6.86
	109	933,825	1,013,077	79,252	8.49
	110	933,825	1,053,770	119,945	12.84
	111	1,013,825	1,198,333	184,508	18.20
	112	1,013,825	1,364,866	351,041	34.63
軍醫局	108	188,939	198,924	9,985	5.28
	109	188,939	198,919	9,980	5.28
	110	188,939	198,919	9,980	5.28
	111	198,939	208,919	9,980	5.02
	112	198,939	224,057	25,118	12.63

資料來源：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及各軍種，本報告整理。

### 三、國防部為推動多元人力招募管道而與多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合作開設各類招募班隊，然招募成效仍有檢討改進空間

參謀本部 112 年度就委託國內民間高中(職)開設國防培育專班編列招生作業費 5,080 萬元，決算數 3,029 萬 5 千元；另就委託民間大學辦理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編列委辦費及獎補助費 6,207 萬 3 千元及 4 億 6,580 萬元，決算數分別為 4,405 萬 3 千元及 3 億 2,195 萬 9 千元。經查：

**(一)國防培育班參與學校校數雖逐年增加，然該班隊畢業學生錄取國軍各班隊之人數並未相對成長**

國防部自 107 學年度開始，陸續與有意願合作之高級中等學校<sup>1</sup>簽約開辦國防培育班，透過教育紮根方式，吸引有志投身軍旅青年學子參加該培育班，俾穩定軍中各類班隊人力來源。揆截至 112 年底簽約校數已達 423 所(詳表 1)，然國防培育班學生畢業錄取國軍各班隊或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之人數卻有逐漸降低之狀況，109 年度尚有 9,616 人，111 及 112 年度僅錄取 7,671 人及 6,293 人。

**表 1 近年國防培育班簽約校數、經費決算數及畢業生投入國軍人數統計表** 單位：校；人；新臺幣千元

年度	年底簽約校數	應屆畢業生錄取國軍各班隊或參加 ROTC 人數	招生作業費	
			預算數	決算數
108	355	8,752	37,000	14,430
109	380	9,616	50,800	32,120
110	403	8,293	50,800	33,290
111	410	7,671	50,800	44,100
112	423	6,293	50,800	30,295

說明：表內 ROTC 係指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

資料來源：國防部參謀本部人事次長室。

**(二)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近年高達 9 成以上之錄取率，除影響招獲人力素質外，亦衍生 3 成以上之高退訓率**

<sup>1</sup> 各簽約學校可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防培育班實施要點」規定向國防部申請招生作業費，每校每學期核發 3 萬元，入學(營)人數達 25 人以上，每增加 25 人加發招生作業費 10 萬元。

為拓展國軍基層軍官來源，國防部自 106 年 2 月起，委託國內民間大專院校辦理 ROTC 之徵選及訓練事宜，國防部除對錄取學生補助學雜費及生活費外，並依各大學招募人數支付其委辦費用。查 107 至 112 年度 ROTC 計畫招募人數合計為 3,557 人（詳表 2），報名人數 4,839 人，錄取人數 4,362 人，錄取率高達 90.14%，在此高錄取率下，學生是否經嚴格篩選恐不無疑慮。復查該 6 年間，ROTC 招獲學生退訓人數合計達 1,516 人，占同期間報到人數 3,910 人之比率達 38.77%，退訓學生應賠償金額合計更達 2 億 9,470 萬 4 千元。按國防部委託民間大學辦理 ROTC 選訓作業固然可廣拓初級軍官人力來源，然其高錄取率除招獲學生素質堪慮外，亦衍生高退訓率問題，致國防部需耗費相當人力處理後續賠償款收繳及追償等問題，ROTC 徵選機制恐有待通盤檢討。

表 2 107 至 112 年度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招生成效統計表

單位：人；%；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小計
計畫人數	600	700	552	477	747	481	3,557
報名人數	702	1,087	963	791	635	661	4,839
錄取人數	654	1,018	870	713	543	564	4,362
錄取率	93.16	93.65	90.34	90.14	85.51	85.33	90.14
報到人數	560	902	801	664	491	492	3,910
獲得率	93.33	128.86	145.11	139.20	65.73	87.23	89.64
退訓人數	158	265	302	272	344	175	1,516
應賠人數	119	246	300	259	334	161	1,419
應賠款金額	7,442	23,623	51,050	63,481	108,965	40,143	294,704

說明：錄取率為錄取人數/報名人數，獲得率為報到人數/計畫人數。

資料來源：國防部參謀本部人事次長室。

### （三）國防部雖自 108 年度起與多所國立大學合作推動國防學士班，惟在招獲人數有限下，將自 113 年度起停辦

為因應募兵制推動肇致義務役軍官逐年減少，國防部除於 106 年度推動 ROTC 甄選外，另為爭取高素質人力來源亦與多所

國立大學合作辦理「國防學士班」，學生在學 4 年期間，比照 ROTC 學生發給學雜費、書籍文具費及生活費，畢業後以少尉任官，服役期間為 5 年。108 至 112 年度計有清華大學等多所學校陸續開辦，然在 110 至 112 年度招獲率各僅 32.5%、22.5%及 16.98% 下，國防部已規劃 113 年度起將停辦該班隊招生作業。

綜上，募兵制為近年國家重要施政推動項目之一，國防部雖持續透過多元管道招募所需各類人力，惟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約 3 成招獲學生因故申請退訓、國防學士班亦在招募成效有限下，已自 113 年度停止招生，國防部允宜加強相關班隊及人員輔訓工作，降低招獲學生離退率，俾利人力之穩定增補。

(分機：1924 曾文煌)